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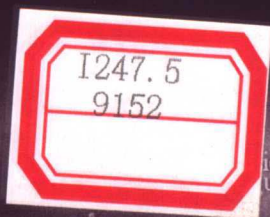
千年之前
说过

我愛你

Qiānniǎnzhīqián
shuōguówǒàini
Qiānniǎnzhīqián
shuōguówǒàini

任 影 著

文艺出版社



qian
uowoaini

Qiannianzhiqian
shuoguowoaini

任影著

我愛你。

十年之前说过

春风文艺出版社

© 任 影 2005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千年之前说过我爱你/任影著. —沈阳: 春风文艺出版社, 2005. 1

ISBN 7-5313-2736-8

I. 千… II. 任…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121758 号

春风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 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 25 号 邮政编码: 110003

联系电话: 024—23284029 购书热线: 024—23284402

春风文艺出版社 网址: www.chinachunfeng.net

选题策划部 主页: xuanti.chinachunfeng.net

沈阳市新友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幅面尺寸: 145mm × 210mm	印张: 7.5 插页: 2
字数: 173 千字	印数: 1—10 000 册
2005 年 1 月第 1 版	2005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责任编辑: 白 光	责任校对: 潘晓春
封面设计: 冯少玲	版式设计: 马寄萍

定价: 15.00 元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法律顾问: 陈光

如有质量问题, 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目 录



	楔子	
2	1 荒原被劫	
	A 似曾相识	9
24	2 恨离边疆	
	B 初见紫罗兰	52
69	3 皇城赐婚	
	C 定情之花	92
107	4 谁人暗杀	
	D 一片花海	138
156	5 驸马逼宫	
	E 水晶紫罗兰	178
212	6 阔别之后	
237	尾声	

楔子

很久很久以前，我做过一个梦。

在梦里，似乎，我依然是我；又似乎，我并不是我。可是，梦境是那么的清晰，清晰得使我直到如今依旧记得梦中人的一言一行，甚至每一个眼神；清晰得让我不忍心把它遗忘。但是，毕竟，它不是被刻录在光盘上的故事，总有那样的一天，当我渐渐老去的时候，它也会逐渐地从我的记忆中消匿。所以，我记下它。

当我再次走进这个梦境的时候，一种深沉的感觉又在我的心中泛滥。当初，我泪流满面地从这个完整的梦境之中醒转还魂的时候，是第一次有过这种感觉。那时候，那么强烈……

人世恍惚，原来，已逾千年……



荒原被劫

我坐在略显摇晃的花轿里，送亲的队伍排成一条长龙，旗幡在凛冽的风中摇摆。

那一年，我刚过及笄之岁。

我的生活本来无忧无虑，甚至娇纵任性、蛮横无理，因为，我的父王和我的五个哥哥都把我当成掌上明珠般疼着，我从来都不用为将来做任何打算，也从来没有感到过孤单。虽然，我的母妃在生我的时候因为难产而去世了，但是，我父王的四个侧妃都把我当成她们的亲生女儿，同时也非常敬重我的母妃，尽管她们为我父王所生的孩子都是王子。而我的五个哥哥，不仅是当朝诸多王公贵族之中最为漂亮的，而且个个精壮善战。

可是，突然有一天，我被我的伯父宣召入宫。这并不是使我惊讶的原因，因为我经常会被召入皇宫，但是那些时候，我都是在我的慈爱尊贵的伯母的寝宫里玩耍嬉戏，伯父偶尔也会来，不过我从来都不畏惧他。而这一次，我是入了宫，可是，我却是被一位老公公引入一个大殿。我始终微微低着头，因为我知道，如果我仍然抬着头走进这个其实是满朝文武官员商讨国家大事的地方，别人会说我父王没有好好地管教我，尽管事实也确实如此。

我站在大殿中央，听见我的伯父在上面说话。他允许我抬起头，而当我抬起头看见他穿着龙袍高高在上的时候，才第一次真正觉得，他是一个皇帝，而不是我的“伯父”。我还看见我的父王，他站在右列的首位，可是，他看我的时候，眼睛里却满是心疼和无奈。我不明白。

然后，站在皇上身边的一个太监开始宣读圣旨。

我惊呆了。因为，我被册封为“昭阳公主”，半个月之后就要远嫁蛮夷之地。

我忘记了谢恩，因为那时候，我正盯着我的父王，我想问他为什么他从没有给我一点暗示。可是，我的父王，我的本来溺爱我的父王，却低着头不敢看我。在这样的时刻，在我眼里，他只是由先皇册封的燕王。

是我身边的一个官员提醒我谢恩的。我双膝跪地，双手举过头顶接过圣旨，然后磕头谢恩。

我缓缓走出大殿的时候，感觉到我的父王终于把目光挪移到我的身上，目送我离开。

我捧着圣旨，跟着引我来的那位老公公，向我的伯母的寝宫走去。我本来以为也许还有希望，只要疼我爱我一如亲生女儿的伯母为我向皇上求情，或许还可以挽回。可是，当我走进伯母的寝宫，看见一群真正的公主簇拥在她身旁的时候，我就明白了。圣旨无法“挽回”，不论我找谁求情。也就是在这个时候，我才第一次发现，面前的这个雍容华贵的妇人，是母仪天下的皇后，而并非是我的“伯母”。

我感觉到，我的心在慢慢地变硬变冷，变得让我即使稍一想象都会害怕。

我再一次双膝跪地，跪在皇后的坐榻前，向她请安，然后接受她和所有的真正的公主们的祝贺。但是，我很清楚，她们在暗

自庆幸的时候，对我的所谓的“祝贺”，其实只是怜悯同情，或许还有嘲笑。我不是真正的公主，我只是一个郡主，一个美丽的小郡主，所以我被皇帝选中了，代替他的女儿们，远嫁他乡。

我捧着圣旨走出皇宫的时候，回头看了一眼这群宏伟却残忍的建筑。我还能释怀。我为什么不是一个真正的公主？如果我是皇帝的亲生女儿，我就可以继续住在皇宫里享受我的荣华富贵，然后下嫁给一位由皇帝挑选的合格驸马，继续过我的骄奢生活。既然我不是一个真正的公主，那么就让我出身平凡人家，做一个普通人家的孩子，为什么要让我成为一个不上不下的郡主呢？

你为什么不是皇帝呢？为什么当初你的父皇没有传位给你呢？你精干、才华横溢，甚至功高盖主，可是为什么皇位却不是你的呢？我回到燕王府之后，对着下朝的父王狂吼。

我的父王却急急地来捂我的嘴巴。你疯了，你知不知道隔墙有耳？这要是被人听了去，我们一家会有造反之嫌，会被满门抄斩的！

你怕什么？你掌握着兵权，怕他什么？他一个昏庸无能的皇帝，蛮夷都打到家门口了，却只知道用和亲的方法牺牲一个无辜的女子去解困！

啪！

我的父王打了我一巴掌。十五年来，他从来都没有用手指点过我一下，却在这个时候，狠狠地搥了我一个巴掌。

我捂着发疼的腮，不相信地望着我的父王，而我的哥哥们和他们的母亲们都站在一旁噤若寒蝉。

我看见，我的父王颤颤巍巍地走到我身边，把手举到我的头顶，想抚摸我、安慰我，却突然间老泪纵横。疼吗，孩子？

我盯着他，从牙缝里挤出话来。我是皇上钦封的昭阳公主，

你竟然敢打我？

对不起……我的父王，始终没有把他的手放在我的头上。

我已经是公主了，明日便要入住皇宫，可是你一个藩王却敢打我！你就不怕我禀明父皇让他降罪于你吗？

宁儿！

我不是你的宁儿！我是昭阳公主，是一个不久之后就要远嫁蛮夷之地的假公主！

宁儿啊！……我的父王轻声地喊我……总要有人去和亲吧？不是你，就会是其他的郡主……谁让你在这么多郡主之中是最美丽的呢……

我想这样啊？我长成这样，还不是因为你和母妃吗？——他为什么不让他自己的女儿去做和亲的公主？他的女儿是宝，别人的女儿就都是草啊？他心疼，难道人家就是铁石心肠，就不会心疼了吗？

宁儿啊，这是命啊……

命？为什么我的命就是如此的凄惨？我自出生就没有见过我的母妃，而刚刚十五岁就要作为一个牺牲品去嫁给一个蛮人，而这个蛮人，我甚至都不知道他是老是少、是高是矮、是胖是瘦！

可是宁儿啊，你这一去，就结束了一场战争换来了和平啊！

我没有想过要做这样一个伟大的人，我不稀罕！

我对着我的父王吼。而我的父王依然泪流不止。

可是，我的话依旧没有停止。你不是兵马大元帅吗？你是怎么带兵打仗的？咱们为什么打不过人家？为什么要对蛮夷之族卑躬屈膝呢？

我的父王，很久都没有回答我。我知道自己早已泪流满面，可却不去拂拭。我的庶母们都小步走到我的身边，轻轻拉住我的衣角，劝着我。而我的哥哥们都围在父王身前，求父王不要伤

心，说都是小妹妹太任性，错在他们这些做兄长的平时没有做好榜样。

我只听见我们的父王在叹着气。

我蓦然发现，其实，我的父王早已经老了。头发里些许的银丝，眼角纵横的皱纹，还有颤巍巍的双手。我的心很疼。我在他心中一直是一个天真活泼的小女儿，尽管娇纵了些蛮横了些，可是还是善良的、可爱的、惹人疼的。他一定没有想到，他刚满十五岁的小女儿，竟然已经变得冷酷无情，连父王都敢责骂。

我拨开庶母们的围困，走到父王面前。我说，对不起，父王。

我的父王也望着我。在那一刻，我看见父王的眼神里充满着心疼和愧疚，但是眸子却是精悍的，没有一丝的老气。

宁儿啊，父王怎么会怪你呢！

父王抱着我，开始恸泣。女儿啊，我可怜的女儿啊……

那一夜，整个王府里，无人入睡。

即便是今天，我已经坐在了花轿里都快到了蛮夷的老巢的时候，仍然记得那一夜我的父王眼中的疼惜和无奈。我不怪父王，也许父王说得对，这是我的命。

我的命就是不好，连出嫁都要尝尽跋涉之苦。尽管轿夫是最好的，而父王也曾在出发前叮嘱轿夫一定要走得稳当些，但是花轿仍然摇晃着。山路的崎岖，使得他们也无能为力。

狭小的山谷刚刚过去，却碰到飓风。广阔的荒原，强劲的飓风，花轿开始猛烈地摇晃。送亲使来到轿前，急急地安慰说，请公主万勿担忧，微臣相信，这阵飓风很快就会过去。

我没有责备他，只是对我的贴身婢女说，点秋，进轿来。

点秋不敢。

进轿来，这是命令！我不得不厉声说。

点秋爬进花轿里，颤抖着挨近我。公主，我怕！

别怕，有我在，我保你周全。我抱紧了点秋。被迫远嫁是我的命，但是，陪嫁到蛮夷老巢也是她的命吗？

我们相互拥着，在两国的边界，在远离家园的荒原上，在被飓风凌虐的时候。

我的眼中，还是家园的模样。当我离开京城的时候，我在花轿里向后看。我看见，我生活了十五年的京城，在我的眼中慢慢地变小，最后消失。我离京城远了，离家园远了，离庶母们远了，离哥哥们远了，离我的父王远了。

点秋，今后就只有我们两个相依为命了。我说。

点秋哭了。

然后，我听见外面传来厮杀声。

送亲使在轿外说，请公主万勿担忧，请公主在轿中安坐……

可是，外面的厮杀声仍然不绝，凄惨的叫声依然不绝。我知道，我的将士已经死伤大半了。

送亲使还在安慰我，请公主放心，有微臣在，微臣一定确保公主的安全……

然后，我就听到了送亲使凄惨的呼叫。连送亲使都被杀了。

花轿猛地坠地。轿夫们都被杀了。

有人猛地撩开轿帘。点秋吓得缩在我的身后，可是，她并没有得到我已经做出承诺的保护。因为，我被那人一只手提出了花轿。

我被紧紧抓着。那个蛮人一只手紧握骏马的缰绳，另一只手死死箍住我。我还听到他嗷嗷的欢叫声。

我被蛮人提出花轿的时候，看见点秋缩在花轿的角落里绝望地看着我。我听见诸多的蛮人在杀死我的将士的时候不停发出嗷嗷叫声，而我被箍在迅猛奔驰的马上，眼看着离我的送亲将士越

来越远。我还看见，我的将士们被杀死的时候，一股股热血向天空飞溅。花轿被染得更红更艳，可是它的新娘却没有有了。

花轿和送亲的队伍渐渐在我的眼中变小，变成一团无法辨别的血液，最后消失。我向我的送亲队伍向我的国家伸出双手，我哭喊着，我想从这匹骏马上跳下去彻底离开这个蛮人的禁锢，可是不论我怎么哭喊怎么挣扎，我依然被这个蛮人抓着，抓得紧紧的。

我想，我是哭喊得太久太用力了因此太累了，也或许，是蛮人被我的哭喊弄得心情不好，于是在我的脖子上狠狠来了一拳，总之，我昏死过去了。

我昏死之前，眼中只有渺茫的荒原和那隐约的血雾。

我终于醒了。我在昏死的时候，脑子里全是“昭阳公主”“和亲”“抢亲”等等的字眼在乱跳，父王的那一句“我的女儿啊，我可怜的女儿啊”，总是穿梭在这些字眼之中。

你醒了。有人在耳边说话。

我睁开双眼，看见一张陌生的脸。那人并没有穿着蛮人的衣服。难道我被救了？

你是谁？是你救了我吗？

那人但笑不语。

这是哪里？我又问。

这是我的山寨。那人回答说。

山寨？你是山大王？

是。

我不敢信任他。我曾经听我的哥哥们讲过，山匪都是很凶悍的。我开始害怕了。

你不用害怕。他似乎看穿了我。你在这里很安全，我会保护

你，不会让你嫁给蛮夷之王。

我不由得紧紧地抓住被子。你到底是谁？是不是你抢的亲？

是。我不仅抢了亲，还令我的手下把那些送亲的混蛋统统杀了。他竟然毫无愧色。

可是，你知不知道，你这一抢亲，会引起两国再次开战？

那又怎么样呢？

战争一旦开始，就意味着将会有无数的士兵战死沙场，无数的家庭丧失父亲和孩子，而国库将会空虚，朝廷将会再次搜刮民脂民膏，因为蛮夷之族会狮子大开口，索要巨额赔款，甚至无辜少女！你一个山大王，一个草寇，一个或许目不识丁的粗鲁莽汉，你懂什么？！

我是不懂什么，可是你懂的，还不是被人硬灌进脑子里的！你是自愿嫁的吗？你知道蛮夷之王是什么样的角色吗？你知不知道，你嫁过去，名义上是王妃，而实际上只是蛮夷之族用以耻笑你的国家的工具？

你对本公主说话竟敢如此嚣张！你就不怕我父王挥兵而来歼灭你的这座小山寨吗？我死盯着他说。

他突然不说话了。他在我的盯视下愣了一下，走了。

他走的时候，背对着我说，我叫行乌，你不要想着逃跑，你逃不掉的，不要自讨苦吃。

A 似曾相识



我已经近乎无法呼吸了，可是，我透过蓝色的水帘，看见了辽阔的天空，尽管一点都不清晰。我张开嘴巴只想大口地呼吸，却不料，这样又使得海水连续不断地往我的嘴巴里

灌。我想我是喝饱了，我的身体在变沉在往海底沉落，因为我看到海面离我越来越远。我怕我就要死去，我将双手伸出水面向岸上的人们求救，而那时候，我已经发不出任何声音了。但是，我知道有人看到了我的求救，因为我隐隐约约地听到了我的好朋友寸米帮我喊救命的声音，然后，有一个模模糊糊的身影，从远处向我所在的地方扑了过来。我不知道是不是这个人把我从海里救出来的，因为那时候，我已经昏迷了。

我在迷糊的时候，感觉到有人用手在我的胸口使劲地挤压。我是很想苏醒的，可是我无能为力，我需要有人伸出援救之手。我知道身边这个不知道是谁的人——那肯定不是寸米，因为寸米的手没有这么大，而且寸米绝对没有这样大的力气。还有，在这种时候，寸米应该早已吓傻了，只会不停地哭，不停地喊救命——正在解救我，我甚至还感觉到了，他的一双大手压在我的胸口的时候，我的心在乱跳。后来，我把我这时候的感受讲给寸米听，寸米瞪大了双眼问我：你不是故意溺水的吧？不会是早就看上了他吧？

我不承认。我怎么会拿自己的生命开玩笑呢。况且，在他救我之前，我根本就不认识他。

不过，我还是很怀念他的，被救的时候……我还记得当时，我的鼻子被捏住，有温暖的皮肤堵住了我的双唇……

我大声咳嗽着，吐出很多很多的海水，然后，终于，睁开了双眼。我看见，寸米急急地拨开救我的人的手臂，冲到我的面前，抓住我的肩头摇晃着，哭着问：“你好了吧？没事了吧？认识我吗？你不会连我都不认识了吧？我是寸米啊，你的最好最好的朋友啊！你说句话啊，井央！”

我被寸米摇得就要再次昏迷的时候，那个救我的人轻轻

拍了拍寸米的肩头，说：“哎，朋友，给她一点时间！她已经醒了的！”

寸米这才放开我，边擦眼泪边往后退。

我虚弱地笑着，对着我的救命恩人说：“我没事……”

他向我微笑。

我突然觉得我们似曾相识，可是，我怎么想都想不起来，我曾经在什么时候在哪里见过他。我只得笑自己，自作多情了吧。

“你没事就好了。”

他淡淡地笑。笑着，就走了。

我甚至还不知道他的名字。我想拦住他，问他的姓名和手机号码，但是，我没有力气支撑着自己爬起来追上他。而那时候，寸米已经再一次地将自己那一张泪痕斑斑的脸，横在了我的面前。

“你吓死我了！该死的，不会游泳，就不要跑到深海里去嘛！”

我偏侧着头看着我的救命恩人的背影。寸米的话传进我的耳朵，又从另一个耳朵流出。

我还没有反应过来为什么寸米突然不说话了，寸米就用双手抱住我的脑袋，将我的头扳过来面对着他，坏坏地笑，说：“他很帅吧？刚才，你知道吗，他给你做人工呼吸哎！哎，哥们儿，什么滋味？说出来大家分享？”

我感觉到我的力气已经回来了，于是我举起一个拳头狠狠捶了捶寸米，说：“瞎说什么呢？带我回家吧，我可能走不动了！”

“要不要我把他叫回来背你回家？”

“你再瞎说，我可要生气了！”

寸米嘻嘻地笑。

我忍俊不禁，轻声说：“不过，他的味道真的很好！”

寸米一愣之下看了我很久，然后，我们同时大笑，引得沙滩上的人们频频侧目。

我笑得眼中泪花点点。而那时候，他的身影已经消失了。

我想，还是有必要确认一个事实。

于是，我伸出一只手往下按了按，示意寸米稍稍曲一下膝盖，因为这样，我才能把我的小臂搭在他的肩上，然后，我晃悠着一条腿，说：“我说哥们儿，你好像不能和我一起洗澡的吧？”

那时候，我站在卫生间门口，堵住也要进去的寸米。

不得不变矮的寸米很不服气：“为什么不能？我就是要和你一起洗嘛！”

我捏捏寸米尖细的下巴，嬉笑着：“我本来是不介意和这么漂亮的人在一起享受蒸汽浴的，不过呢——哎，寸米，你要我说多少遍才记得住，男女有别，懂不懂？”

寸米忽然笑了，抛一个媚眼给我：“你有什么没有什么，我早就知道也已经看过了，何必还要这样斤斤计较呢！”

我给了寸米一颗板栗，瞪着眼：“你还敢提？那次是本小姐没有提防，才被你逮个正着看了个精光，直到现在我还一肚子气呢！”我再敲一记板栗，“你当还有第二次？”

我本来还想继续给寸米板栗吃的，可却发现他没有反应。我拍拍他发长过耳的头，笑：“怎么了，不会是因为蹲得太久连脑袋都麻木了吧？”

寸米却在我毫无防备之下站了起来，害我一个踉跄才站稳。我揉揉因为刚刚晃悠太久可能已经把骨头都晃悠松了的腿，然后给了寸米一拳：“你干吗？吓死我了！”

“把你的第一次给我好不好？”

“啊？”

我瞪大了双眼，连腿都忘记揉了。我想当然地认为，寸米所说的第一次，是指某种我至今都不敢碰的“东西”——或者说“行为”，更何况，他在这样说的时候一脸正经，所以我惊了，而且还下意识地后退了一步。尽管我也明白得很，和寸米，是绝对不可能的。我也从来没有想过，寸米会说出这样的话。

我错了，想错了。因为，我看见寸米忽然笑了。他的促狭的笑，令一种揍人的冲动，从我的心底蹿起。我还没有反应过来然后狠狠揍他一顿，就听见他上气不接下气地边笑边说：“你，想到哪里去了嘛，哈哈，我是说和你，第一次，在一起洗澡嘛！哈哈……”

我趁寸米狂笑得把头都差点伸到腿部的时候，用脚尖使劲踢了几下他的小腿：“笑什么笑？有这么好笑吗？再笑，我就把你的嘴巴给封上！”

我知道，我这样踢寸米，他是不会感到疼的，毕竟我脚上的拖鞋很柔软，而我的脚劲也不大，所以我继续踢他。只要多踢他几次，我就会得到报仇后的快感。我太了解了，他的皮肤，严格说来，比我的还要细腻光滑。这样说吧，如果我穿着男装他穿着女装然后我们站在一起，绝对不会有人对我们的着装进行“不当”之类的评价；如果我向别人介绍说他是我的女朋友，人家也绝对会这样说：哎哟，你女朋友好漂亮哦！不过就是有点高！——当然，这是和我做比较来说